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13023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
承辦單位：教育局督學室
承辦人：康哲鴻
電話：07-3590116#141
電子信箱：590714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4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235639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 (51369845_11235639800A0C_ATTCH2. 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國民教育輔導團(下稱輔導團)辦理「客語融
『資』-資訊融入教學分享」研習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
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。

二、旨案內容如下：

(一)日期與時間：112年8月14日(星期一) 上午9時至下午4
時。

(二)地點：輔導團305電腦教室(位於左營區新莊國民小學，
請從新庄仔路入口進入)。

三、參加對象與人數：本市國中小正式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和
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等約30人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請於8月10日(星期四)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
網(<http://www4.inservice.edu.tw/>)完成報名手續。課程
代碼：3923411。



五、參加教師和工作人員於研習期間核予公假（課務自理），
全程參與者覈實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。

六、為確保校園安全，請參與人員佩戴證件或攜帶公文備查。

七、聯絡人：輔導團專任輔導員巫良國教師。電話：(07)
3590116轉213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
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
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
校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

副本：本局督學室（輔導團）（以下均紙本）、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小組

